

南昌技师学院

洪技政〔2025〕22号

关于印发《南昌技师学院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务管理办法》等6项制度的通知

各科室、分院：

《南昌技师学院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务管理办法》等6项制度已经院领导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严格遵照执行。

- 附件：
1. 南昌技师学院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务管理办法
 2. 南昌技师学院职业技能等级认定题库管理办法
 3. 南昌技师学院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管理办法
 4. 南昌技师学院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评人员管理办法
 5. 南昌技师学院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质量督导人员管理办法
 6. 南昌技师学院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质量管控制度



南昌技师学院职业技能等级认定题库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强职业技能等级认定题库建设，规范题库运行管理，保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质量，根据《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规程（试行）》有关要求，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南昌技师学院职业技能等级认定题库建设、开发、维护、运行与管理工作的。

第三条 评价机构主动接受上级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第二章 题库建设、开发与维护

第四条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题库是指依据国家职业技能标准、行业企业评价规范，遵循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命题技术规程，所编制的用于评价技能人员能力水平所使用的考试、考核试题和试卷资源的集合。

第五条 评价机构负责制定备案职业（工种）和相应技能等级题库开发规划，编制题库开发技术规程，组织题库开发人员技术培训，组织题库开发、编写、审定和入库。

第六条 题库开发应突出以下内容：

（一）技术技能型职业（工种）题库建设，突出实际操作和解决关键生产技术难题，并根据需要增加新知识、新技术、新方法等方面内容。

（二）知识技能型职业（工种）题库建设，围绕高新技术发展趋势，突出运用理论知识指导生产实践的工作要求。

(三) 复合技能型职业(工种)题库建设,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 and 科技进步发展, 突出掌握多项技能的工作要求。

第七条 根据题库运行效果, 结合备案职业(工种)的生产技术发展变化情况, 及时组织题库修订、补充和完善。每职业每等级题库题量理论知识不低于2000题, 实际操作不低于10题。技师、高级技师综合评审论文答辩或技术评审试题不低于10题。知识技能型职业(工种)实际操作题量与理论知识要求一致。

第八条 加大对题库开发工作的人财物投入, 保障题库开发顺利进行。

第九条 按照“谁编制、谁维护、谁负责”的原则, 评价机构按照题库编制技术规程, 负责题库的开发、运行、修订、质量管控工作, 负责题库问题的收集、整理和日常维护, 及时修正试题错误。

第三章 题库命制、编写与审定

第十条 命题专家组成员应具备以下条件:

从事本职业(工种)5年以上, 有丰富的理论及实际操作经验, 具备本职业技师及以上职业资格或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熟悉培训、考核工作, 有参与命题的技术能力和科研经验; 承担过命题工作, 在以往工作中未出现命题质量问题和违反保密规定问题, 亦未出现过擅自拖延或中止项目、无故不按时完成任务的情况。

第十一条 命题专家培训主要内容包括: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组织实施和命题工作有关规定; 命题基本理论和技术规范; 试题的格式、质量要求, 以及控制试题质

量的方法和措施；国家职业标准或行业企业规范和相关教材；题库管理系统录入软件的使用方法；命题工作安全保密要求。

第十二条 命题工作基本原则：

题库整体设计科学、合理，能够反映职业标准和生产实际，不超大纲要求；试题具有适用性和可选择性，便于作答、评分，抗干扰性强；试题编制与生产实际相结合，与本地区经济、技术发展水平相适应；试题能够反映劳动者职业技能真实水平，对提高劳动者的技能水平具有指导作用；试题开发过程科学、规范、严谨。

第十三条 命题工作程序主要包括：

（一）根据国家职业标准或行业企业规范和教材，分析历年试题；

（二）编写认定要素细目表和样题；

（三）录入、校对、审定认定要素细目表和样题；

（四）根据确定的技术内容，编写试题、标准答案、评分标准，并进行必要的实验验证；

（五）修改试题，控制试题难度和质量；

（六）根据认定要素细目表进行组卷测试分析；

（七）编制题库征求意见稿，编写配套说明，组织内部审核。

第十四条 题库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题库开发编制原则、技术依据；

（二）试题主要技术内容（技术参数、公式、性能要求、试验方法等）依据及说明；

- (三) 题库更新应有新旧试题主要内容对比分析;
- (四) 题库调研、试验、验证记录;
- (五) 题库技术措施、组卷方案建议;
- (六) 题库开发工作小结。

第十五条 题库审核主要内容包括:

- (一) 题库征求意见稿和编制说明内容是否完整;
- (二) 试题、标准答案、评分标准格式是否符合命题规范;
- (三) 认定要素细目表是否符合职业标准和生产实际要求;
- (四) 试题内容是否正确, 是否与技术发展水平相适应, 具有可操作性。

第十六条 题库修订需增加内容主要包括:

- (一) 题库征求意见汇总及对意见的采纳情况;
- (二) 征求意见会或专题讨论会纪要;
- (三) 模拟组卷测试结果分析。

第十七条 题库技术验收主要内容包括:

- (一) 验收采取会议审查的形式进行;
- (二) 验收小组成员应包括技术管理、培训、考核等熟悉题库建设的人员(5人以上);
- (三) 验收结果全体成员签字;
- (四) 验收不合格的, 根据验收小组意见完善后按要求重新审核。

第十八条 题库管理系统技术支持单位或题库技术人员负责将验收合格的题库资源入库。题库技术人员职责:

- (一) 按标准格式、形式和时限要求, 编排试题资源入库,

做好资料归档和保密工作；

（二）按题库审核结果修改补充试题；

（三）解决题库管理系统运行中的问题，完善系统功能。

第十九条 加强命题专家队伍建设，建立专家信息库。题库开发前组织专家开展命题业务培训、技术交流等活动，提高题库开发质量。

第四章 题库运行与管理

第二十条 题库由专人负责管理。题库管理人员应按照命题技术标准进行命题组卷，收集题库运行问题、组织修正试卷错误及评估试题资源质量等，并及时上报。

第二十一条 备案职业（工种）认定所需试卷一律从题库中提取。题库试卷版面和格式统一、规范。

第二十二条 理论知识考核使用无纸化方式进行。如使用纸制试卷考试，要做好试卷印制、封装、运输、交接等环节工作台账；职业培训管理平台考试，要做好题库与智能化考试平台的对接。

第二十三条 加强题库账号和密码管理。严格按照保密要求，做好题库资源及试卷等相关资料的保密工作，未经授权，不得转让、复制、拷贝、泄露、发布、出版题库资源。

第二十四条 题库编制、运行全过程建立工作台账，实施严格质量管控，实现责任可追溯、倒查，确保题库运行质量。

第二十五条 题库工作人员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由评价机构给予批评教育或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 违反题库管理有关规定的；
- (二) 玩忽职守，贻误认定时间的；
- (三) 转让、复制、拷贝、泄露题库资源的；
- (四) 其他妨碍工作正常进行，并造成恶劣影响的。

第五章 附 则

第二十六条 本办法由公共实训科负责解释。

第二十七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